

<<往南方岁月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往南方岁月去>>

13位ISBN编号：9787531329442

10位ISBN编号：7531329441

出版时间：2006-1

出版时间：春风文艺出版社

作者：周嘉宁

页数：25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往南方岁月去>>

内容概要

主人公我是在东面城市出生的女孩，她一直向往与众不同的生活，想象自己是歌里面唱着的那个特立独行的女孩，并且从来没有停止过追求自己也说不清的理想。

我与好朋友仲仲一起考到南方山坡上面的一个学校里面开始了大学生活，我们刚刚从漫长的禁忌很多的青春期里面挣脱出来，所以拼命地消耗生命，染头发，交男朋友，逃课，要把中学时代错过的事情重新经历一下，补偿给自己。

在大学里，仲仲认识了她第一个爱上的男人，J先生，他曾经是个大红大紫的作家，但是现在已经江郎才尽，再也写不出小说来。

J先生是仲仲唯一爱过的男人，也是她将永远爱着的男人，但是J先生却有自己心爱的女人，虽然那个女人一次次地抛弃他，他却是为了那个女人活着的，而且他觉得仲仲的爱太磅礴，太肆无忌惮，他必须躲起来，于是他背着仲仲离开了南方，自己去了北方生活。

最后失望透顶的仲仲在大学三年级的时候也离开了山坡。

而我也是一个爱情观很纯洁的女孩，虽然我也有自己那份羞于启齿的初恋，但是我永远暗恋着男孩小五，并且从来没有奢望从这份爱中得到什么，我在心底里将他当成是亲人。

其实到了最后，男孩小五已经是我虚构出来的影子了，我不断地在心里构造他，他永远是最美好的幻影，是我受伤害时可以去依靠的港湾，他到底是怎么样的已经不重要了，他就是我心中永远的爱情。

毕业之后，我也去往北方，希望能够重新找到仲仲，我在出版社里工作，并且意外地遇见了J先生，我在与他的通信中发现原来他就是我晦涩的中学时代里面最最喜爱的一个作家，但是他现在已经失去了才华和激情，他再次被他心爱的女人抛弃，活在回忆里面。

于是我鼓励他写作，并且发现自己爱上了他，这是真正的爱情，与初恋不同，与暗恋也不同，我与最好的朋友仲仲爱上了同一个男人，在不同的时间里面。

当J先生得知我与仲仲的关系，他的记忆都被唤醒，他重新开始写作。

他也在小说里面提到仲仲，但是仲仲在小说仅仅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可有可无的角色，并且他很快就安排仲仲在小说里死去了。

我这才意识到J先生是一个没有勇气去爱的人，他只是躲避在小说里面建设自己的精神家园，他只爱自己，他不配得到我和仲仲的爱，他是个软弱的胆怯的男人。

于是在他完成小说稿的那日将它们彻底删除，然后我离开北方，去实现自己的理想。

我发现在经历了整个晦涩青春期之后，我懂得真爱，我身边有很多朋友和爱人都离散了，都再也找不到了，但是我知道了什么是爱，爱别人。

小夕，艾莲，灿烂，她们都曾经与我亲密无间，也曾经伤害过我，但是最后我愿意原谅所有的人。虽然仲仲在离开了南方山坡之后我再也没有找到过她，但是她就是那个永远陪在我心里面，真正情比金坚的朋友。

这是一个关于青春期的故事，我一直相信有这样一种人，从童贞到老成之间是没有断层的，他们其实从某一阶段就停止了成长，虽然外壳长成大人，但是内里还是个小孩，他们也会老去，但是不会被折磨得面目全非，一步一步地走向猥琐，他们看不到阴暗的东西，永远相信明天发生的奇迹。

从来不惧怕，从来不丧失勇气，从来不躲避，永远是不老的。

我与仲仲就是这样的人，我们的爱很磅礴，我们经历了青春期所有的折磨，但还是纯洁勇敢地成长下来。

而每个人生命中总有一个人会陪伴着你走过所有孤独的岁月，你们血脉相通，他可能是你的爱人，也可能是你的朋友，不管怎么说，如果你遇见这样的人，就一定要珍惜，因为或许一旦错过就再也不会遇见第二个。

就好像我有仲仲，而仲仲也有我。

每一代人都有着每一代人的时代烙印，希望这个长篇里，这个烙印能够显现出来。

<<往南方岁月去>>

作者简介

周嘉宁，1982年生于上海，复旦大学中文系现当代专业研究生在读，2001年出版小说集《流浪歌手的情人》，2003年出版长篇小说《陶城里的武士四四》，2004年出版长篇小说《女妖的眼睛》《夏天的倒塌》。

<<往南方岁月去>>

书籍目录

引子第一部分第二部分代后记

<<往南方岁月去>>

章节摘录

我挤在罐头般的小巴士里去学校报到，膝盖处紧紧地抵着两只帆布的大箱子，忡忡坐在我的身边，心事重重地望着绑在巴士后盖里的两辆自行车，后盖盖不紧了，于是每颠簸一下，盖子就敲得那破自行车铃直响。

车厢里充满了汗臭味道，但是这丝毫不妨碍我们愉悦的心情，我们的面孔恨不得贴在车玻璃上面，绝不放过外面的风景，棉花糖般的云层在天空中急速地行走，还有各种树木，伸展着巴掌大的叶子，低垂着的那些就要凑到我们的脸上来，当我们在发动机声与风声中辨别出水流声时，更是忍不住要尖叫起来，几乎就可以闻到湖泊清冽冰冷的气息来了。

我在车厢里强烈地压制住自己蠢蠢欲动的身体，不让兴奋的神情一下子全都涌现到脸上来，但是依旧像初次坐火车出游的小孩儿般，汗湿了手心。

??下了巴士，推着自行车，拖着箱子，那是第一次沿着山坡路往女生宿舍走去，大叶子的芭蕉树茁壮地生长在这个热带的山坡上面。

直到两幢绿色的房子面对面地站在了面前，长长的走廊上晾着被单，有女生用毛巾裹着湿漉漉的头发一路小跑地拐进了房间里。

我和忡忡看看手里面的号码纸条，她是左边那栋，我是右边那栋。

当我拖起箱子背对着忡忡走进门洞时，水房里带着香波气味的蒸汽扑过来。

独立生活的自豪感让我兴奋得喉咙发紧，咽了口唾沫。

??绿色的门，房间号是416。

我是这个两人间的宿舍里第一个来报到的，于是挑了靠窗床铺，把蚊帐放下来，然后错身去打开窗户，顿时就被面前大片大片葱郁的绿色迷住了。

我忍不住深深地呼吸，竟然因为这种措手不及的感动而眼眶湿润。

突然走廊里面的电话铃爆炸般地响起来，有女生踩着拖鞋奔出去接，整条走廊都是她的脚步声，然后她低声说起情话来。

她的喃喃声，配合着窗户外面的葱郁，让我的心脏猛跳。

我还是穿着中学里紧绷绷的衬衫，弯腰的时候胸口和肚子都会被绷住，但是我知道纽扣就要掉了，我的感觉向来是异常准确的，此刻我知道这衬衫的纽扣就要掉了。

我焦灼地独自在空荡荡的宿舍里走来走去，血管已经要被激动压扁，等那女生结束了电话，我也迫不及待地想去挂一个电话，可是挂给谁呢？

于是我拎起那只光润的听筒，听了一会儿里面的拨号声，假装在打电话的模样，左顾右盼了一番，光听到了自己的心跳声。

??最重要的是，我已经到了南方。

??我与忡忡坐了整个晚上的火车又换了两辆小巴士才来到这里，我们迫不及待地要离开已经生活了十七年的东面城市，我在火车上面，闭着眼睛，绝没有往黑夜里经过的那些小站台多望一眼，似是要彻底忘记这来路，从此再也不想回去。

东面城市，已经陈旧到了老鼠成灾，下雨的时候地铁的轨道里面就有毛茸茸的老鼠围成圈子跳起舞来，夜晚的末班车，它们在明晃晃的车厢里窜来窜去，而潮湿的宿舍里更是终年都充满了死老鼠的腐朽气味，加上空气清新剂的作用，着实令人作呕。

教室的窗户很高，坐着的时候，根本就无法看到外面的风景，非得站起来，踮一踮脚，才可以勉强地看到外面灰蒙蒙的城市。

我整天处于恐惧和疲惫之中，有一天在宿舍的床上背英语单词，突然一只老鼠从我的头顶飞一般窜过去，疲惫和紧张令我失控地尖叫起来，连鞋子都没有来得及穿就冲出宿舍，慌不择路地光脚往楼梯下跑，直到冲出宿舍楼，见到了惨淡的阳光才停下来喘气，哭。

想着要赶紧逃，否则迟早会变成残疾人，甚至要死在这里。

??水房里传来水声和干净的薄荷香波气味。

于是我也拿着水盆去打水洗脸，这整天整夜的旅程叫我兴奋得骨头都疼起来。

水房里面没有人，有一只热水龙头忘记了关，蒸汽让人心情放松。

<<往南方岁月去>>

我受宠若惊地看着这个干净的没有人的水房，这才是个水房呢。

??忍不住飞快地脱去所有的衣物，站到水龙头底下去冲澡，把水开得滚烫，皮肤迅速地发红了。我从未在一个像样的水房里洗过澡，印象里的东面城市，刚开始发育的小女生们被塞进一个只有几个龙头的水泥房间里洗澡，我头上覆满了洗发水的泡沫站在一个龙头边上等着，往往是四五个人挤一个龙头，得等很久，还特别担心时间太久了水房就要关热水，就只能用冷水洗，把头发洗成缠在一起的一团。

而白色的蒸汽里面是一团团白色的肉体，换衣服的地方，好不容易擦干净身体，就有另一个湿漉漉的身体蹭上来，那正是我最最厌恶肉体接触的年纪，更何况是整片湿漉漉的背或者是胸靠上来呢，鸡皮疙瘩立刻起来，但是就得去习惯。

??并且也习惯把自己平坦的胸在一大片生机勃勃的正在成长着的乳房里面藏起来。

有一个我所憎恶的女生，她每次洗澡总是要洗特别长的时间，她把手臂交叉着抱住肩膀，在胸口挤出一个深深的乳沟来，然后她在水龙头底下仰着脑袋冲水。

虽然我很想粗暴地将她从龙头下推走，但是我又是多么害怕引起她的注意，怕她会注意到我才刚刚隆起来的胸口，我只能呆呆地站在一边，望着龙头里的水浇在她的乳沟里，再流到地上，时间分分秒秒地过去，我害怕着热水就要没有了，简直要哭出来。

??而现在，我光脚站在小地砖上，望着大团泡沫随着水流进了下水管道的孔隙里面，我可以在这里待很久，这里还没有一个人，整条走廊都是安静的，从某个房间里传出隐约的口琴声，透过天窗还有下午的太阳照进来，在脚底下的肥皂泡里投了一个光斑，我多久没有这样放松地洗澡了，恨不得一直洗下去。

??那么干净，浑身散发着少女才有的天然脂粉气，我裹在大毛巾里面重新回到宿舍，把窗户开到最大，让这南方城市的风，这带着树叶汁水气味的风，把头发迅速地吹干。

??我和仲仲到了山坡上以后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去染头发，这是因为刚刚走出长年的禁锢，所有的人都会忍耐不住自己的狂欢情绪。

而头发是多么重要的事情，我们的少年时代曾经被头发的事情折磨得死去活来。

??在东面城市，整个初中和高中都是不许留过肩的头发的，只许用黑色的小钢丝发夹，不许烫，不许染色，不许绑辫子，不许剪刘海儿，让所有的孩子都变得丑陋起来是他们的目标。

那时候我复习完功课在被子里听无线电，一只耳朵还竖着担心来查夜的人，他们没收能够没收的一切东西。

而我却如此着迷于黑夜里面电波的沙沙声，有时候甚至可以听到遥远地方的歌剧。

有一天我听到一篇小说，小说里面有个女孩子有一头橘红头发，而且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渐渐消失颜色，我的心情是多么激动，在黑暗的被子里空睁着眼睛想象着自己有一天在人群里面穿着牛仔裤和T恤衫，顶着一头橘红色的头发，像朵大葵花般地行走，直到死掉的那天，变成破布色。

可是这一切都没有，早晨醒过来就摸到自己被较短的厚厚的头发，耳朵下面排成一溜，都不敢往镜子里多看自己一眼，唯恐多看一眼就看到镜子里的人变成了一株丑陋的蘑菇，并且永远变不回来。

??仲仲曾经买到过一种舞台用的染发剂，她买了绿色的，在课间喷在头发上玩，一发不可收拾，她给自己喷了满头的绿色，头发因而好像是新长出来的青草一样，结果被查堂的教导老师抓个正着，他一把揪住仲仲的头发将她拖到水房里去，命令她将颜色洗掉。

于是后面的整堂课仲仲都歪着脑袋在水房里洗头发的颜色，很难洗，结果回到教室来的时候，她的整个衣领都被染成绿色，黑漆漆的头发像棵菜一样压在脑袋上淌水，所有的人都哄堂大笑起来，仲仲也跟着笑，笑了一会儿就趴到课桌上，瘦小的肩膀抽动起来。

??在女孩子间曾经流传过一种留长头发的办法，就是把外层的头发剪得短短的，把里层的头发留长，而去学校的时候，就将里面长的头发用橡皮筋绑住，卷起来后用胶纸贴在头皮上，藏在外层的短头发里面。

这样一到假期就可以拥有安慰自己的长头发，而这长头发是多么可笑，披在肩膀上的时候像被啃坏了的植物，更不用说每次撕胶纸的时候牵扯住头皮的疼痛，往往扯下一小把头发来。

可是几乎每个女生都试过，乐此不疲地留着那么一小簇难看的长头发。

而叫我感到最最恐慌的是，我的头发很多，但是规定不可修剪打薄，于是终日顶着巨大的一蓬头发，

<<往南方岁月去>>

在体育课上跑步时，我感到自己的身体会被头发压进跑道里去。

??有哪个女孩子会在十几岁的时候，像我一样担心自己是一株蘑菇或者香菇呢。

??山坡上的发廊很小，光临这里的都是口袋瘪瘪的学生，怵怵走进就去冲着门口的小姐说：“我想染头发，染个绿的行么？”

小姐嘿嘿地笑，笑得弯下腰去，于是我把剩下那句“我要染个大葵花的颜色”给吞了下去。

我们从来都没有去过发廊，还以为所有的颜色只要想得到的都可以往头发上染，就好像是调色板一样。

结果我们都染了红色，虽说是红色，看起来却是咖啡色的，于是老板为了安慰我们就说：“你们走到太阳底下去看看，就变成红色了。”

??“但是在大城市里，有没有绿色的可以染呢？”

怵怵依然孜孜不倦地问。

??这就已经是很大的一笔钱了，过去在家门口的理发店里剪个头才两块钱，现在我们小心翼翼地想着口袋里面的钱，因为没有钱，却要染头发，所以特别自卑，就算是染不到自己喜欢的颜色也觉得是自己的错，而对于那个破烂发廊里的老板和伙计已经是非常感激了。

我们还都剪了刘海儿，如果有更多的钱，我们肯定还会烫头发，然后打耳朵洞，在耳朵上打满洞。

这种暴发户般的可怕心态却叫我们面对着镜子里面光鲜的姑娘雀跃起来。

??我们走到太阳底下，骑着自行车，激动地望着彼此在光线里变幻着光泽的头发。

??虽然没有钱，但是已经没有人可以管束我们，没有人可以用水龙头冲我们的头发，怵怵大声地说：“非得去大城市里找可以染绿头发的地方，非得去。”

??怵怵时而骑到我的前面去，在上坡时弓着背拼命骑，在下坡路时我们俩同时松开脚踏板，向着树叶的遮蔽中滑翔而去，恨不得松开把手，恨不得把双手举过头顶并且大声地叫出来。

树叶从我们的头顶和面颊掠过去，于是望着前面头发被风吹得鼓起来的怵怵，好像那个头发被水管子冲得乱七八糟的女孩，那个耷拉着湿领子的女孩又长出草绿色的头发来。

??这令我相信，我终于可以抬起脚踩过那百般禁忌的残疾的岁月。

??就是这条道路，从山坡底通往山坡顶两幢绿色宿舍楼的道路，我常常可以记得这条道路，它在记忆里熠熠生辉。

在某种程度上来说我的记忆会出现偏差，我现在记不得山坡上那个了不起的水房里，有一个双腿笔直，小乳房，令人心旷神怡的女生叫什么名字，我有一段时间总能在洗澡时遇见她，我们俩光着身体各自站在水房的一角里洗澡，唯一说过的话就是交换名字，所以我在那段日子里对这个名字是念念不忘的，因为她被我看成是我见过的最美丽的女孩，不仅因为笔直的双腿，还因为她在蒸汽里笑起来，眯着眼睛皱起脸蛋，像猫一样动人，我曾经赞叹她穿着细腿的牛仔裤和衬衫，斜挎着包走楼梯的模样，真正的迷人。

但是就是记不得名字了，我回忆起关于她的很多细节，比如说她是历史系的，有一次晚自习时她从我的身边走过去，我注意到她刚洗过的湿头发，她的白色T恤里面有一根胸罩带子斜掉了。

可是名字再也想不起来了。

所以，我应该相信记忆带给我的破坏么？

<<往南方岁月去>>

编辑推荐

这是一个关于青春期的故事，我一直相信有这样一种人，从童贞到老成之间是没有断层的，他们其实从某一阶段就停止了成长，虽然外壳长成大人，但是内里还是个小孩，他们也会老去，但是不会被折磨得面目全非，一步一步地走向猥琐，他们看不到阴暗的东西，永远相信明天发生的奇迹。从来不惧怕，从来不丧失勇气，从来不躲避，永远是不老的。

我与忡忡就是这样的人，我们的爱很磅礴，我们经历了青春期所有的折磨，但还是纯洁勇敢地成长下来。

而每个人生命中总有一个人会陪伴着你走过所有孤独的岁月，你们血脉相通，他可能是你的爱人，也可能是你的朋友，不管怎么说，如果你遇见这样的人，就一定要珍惜，因为或许一旦错过就再也不会遇见第二个。

就好像我有忡忡，而忡忡也有我。

<<往南方岁月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